

衔接资金公告

现将吉林省梅河口市 2022 年企业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助资金 3000 元，予以公告，公示期为 10 天（2022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 月 4 日）。如对结果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。

投诉监督单位：梅河口市财政局农财科

投诉监督地址：银河大街 2180 号 206 室

单位监督举报电话：0435-4225411

扶贫监督举报电话：12317

电子邮箱：mhkczjnck@163.com

附件：吉林省梅河口市 2022 年衔接资金分配结果

梅河口市财政局

2022 年 12 月 26 日

吉林省梅河口市 2022 年衔接资金分配结果

	资金规模 (元)	其中				资金用途
		中央安排	省级安排	市级安排	县级安排	
合计	3000				3000	
梅河口市 各乡镇街	3000				3000	就业补助